

2023年三不一体推进工作总结(优质5篇)

当工作或学习进行到一定阶段或告一段落时，需要回过头来对所做的工作认真地分析研究一下，肯定成绩，找出问题，归纳出经验教训，提高认识，明确方向，以便进一步做好工作，并把这些用文字表述出来，就叫做总结。大家想知道怎么样才能写一篇比较优质的总结吗？那么下面我就给大家讲一讲总结怎么写才比较好，我们一起来看一看吧。

三不一体推进工作总结篇一

发现自己还存在着律己不严的问题，具体表现为以下几个方面。

一是学风不正，效果不佳。习惯于把理论学习视为读文件、翻报纸、抄笔记、写体会，但心里不够重视，虽然能按时参加组织的各类学习教育活动，但学习的广度和深度不够。学习的自觉性不高，在学习中只是按时参加，实际效果不明显。对中央和自治区、自治州党委的决策部署、方针政策，没有学深学透，习惯于老方法、老思路，不能用新政策、新要求分析解决××、××新问题。

二是自我约束降低，放松了对自己的要求。艰苦奋斗、勤俭节约的意识还不够强，在思想意识、工作作风、组织纪律方面放松了对自己的要求，工作上有时不够细致，对分管部门单位和部门在勤俭办会、按标准接待以及经费管理等方面监督、管理不到位，有时发现分管单位和部门在铺张浪费方面的问题也不太在意。

三是联系服务群众不够紧密。与群众有效联系、面对面与交流方面做的还不够，不能及时了解群众的所思所想所盼，不能及时帮助群众解决困难。特别是在下基层调研时，还浮在表面，听取干部意见多，听取群众意见少，没有真正深入群

众中去了解情况。

严字当关，补精神之钙，除四风之害。四风现象之所以产生，就是党员干部修身、用权出现了问题，理想信念不够坚定。着眼于自我净化、自我完善、自我革新、自我提高，时刻对照“三严三实”这面镜子，自省自己是否坚持立党为公、执政为民的宗旨，是否认真履行党员义务，是否为民用权、依法依规用权，触及灵魂，正视矛盾和问题，以修身增强党性，以慎行管好权力，以守纪严格约束自己，严格按规则、按制度、按程序行使权力，带头遵守廉洁从政各项规定，扫除四风之垢，清除思想尘埃，树立和恪守正确的世界观、人生观、价值观，保持共产党人良好形象。

1、在“严以律己、谋事要实、创业要实”上有待于进一步提高。在工作上遇到难题时，不善于思考、动脑，等待领导的指示，说一步走一步，未能把工作做实、做深、做细，满足于过得去。对业务知识的学习还不够，缺乏一种孜孜以求的精神。不注重业务知识的全面性，等到问题出现再想办法解决。有时由于工作的重复性，图省事，照搬照抄，沿用老方法解决问题；在工作中遇到繁琐、复杂的事情，有逃避的倾向，缺乏一种刻苦钻研的精神。

2、在“严以修身”、关心热爱来访群众方面不够仔细、耐心。平等对待每一位来访群众是做好管理工作的一个关键，但是，自己在工作中有时缺乏耐心，帮助他人，与他人谈心、交流、沟通的机会相比之下还是少了一些。

1、政治学习不够，理论功底浅薄。平时只满足于读书、看报，研究专业少，联系实际不够，使自己对理论知识的理解与实际脱节，没有发挥理论的指导作用，没有做到真正用马克思列宁主义的立场、观点和方法观察事物，研究新情况、处理新问题。思想和工作存在主观性、局限性和片面性，站的不高，想的不远。

2、为群众服务的意识有待于进一步提高。没有树立牢固为老百姓服务的宗旨观；对于“一切为了群众，一切依靠群众，从群众中来到群众中去”的工作方法理解的不够深入透彻；没有坚定任何时候都要以群众满意不满意作为衡量标准，这是工作中缺乏耐心的根本原因。

3、工作方法简单，只安于表面，认为把自己份内的事做好就可以了，处理事情方法比较简单，缺乏创新精神，工作作风还不够扎实，对问题深层次的分析、思考不够，有时把工作当成一种负担。

1、切实加强政治理论学习，进一步明确自己前进的方向。只有理论上清醒和坚定，才能保持政治上的清醒和坚定。学习不只是一般知识的积累，而是世界观、人生观和价值观改造的大问题，理论水平提高了，看问题的能力也会提高，工作能力也同样会提高。只有刻苦学习政治理论，才能树立正确的世界观、人生观和价值观。

2、在工作中要严于律己，以身作则，真正做到率先垂范。在今后的工作中，要注意思想的解放，观念的创新，以适应新时期工作的需求，蹲下来和群众对话，保持平和心态，做到“有耐心、有爱心，又细心”，不过于急躁，始终保持平等、公正的态度。

3、端正学习态度，自觉、主动加强食品安全监督管理理论学习。缺乏理论指导的实践是盲目的实践，今后要加强业务知识学习，努力提高自己的综合素质。随着形势的发展，只有加强食品安全监督管理理论学习，不断完善自我，才能使人信服。

通过以三严三实为镜，对自身的查摆剖析、整改完善，我相信在以后的工作中会创造更加优异的、让群众满意的业绩。

相关知识：领导干部身上存在的“不严不实”的突出问题

“三严三实”专题教育作为一项重大的政治任务，中央和地方已作出一系列部署并全面启动，学校也即将出台开展专题教育的实施方案。开展“三严三实”专题教育，主要是为解决“不严不实”的突出问题。“不严不实”的具体表现有哪些呢？扬帆为您详细整理如下，大家都来照镜子，有则改之无则加勉，让我们永远走在作风建设的路上！

三不一体推进工作总结篇二

按照夏邑县纪委办公室通知要求，采取实地走访、召开座谈会等形式，针对我县“三不”一体推进存在的问题原因及对策进行专题调研。现报告如下：

（一）一些党员干部违规违纪违法行为屡禁不止。一是一些党员干部利用职权和职务上的影响谋取私利。如：韩道口镇原人大主席郭华身违规承建项目工程，从中谋取利益；滥用职权，违规办理二胎生育证，并收取社会抚养费和利用职务上的便利，非法占用公共财物，涉嫌犯滥用职权和贪污罪。县纪委给予郭华开除党籍、开除公职处分，收缴其违纪所得，将其涉嫌犯罪问题移交司法机关处理。二是有些领导干部利用职权或职务上的影响侵占公私财物。如：桑垌乡主任科员李忠献等人在土地综合整治项目中私自收取郭楼、牛集等村配套资金，用修路款缴纳个人手机费，县纪委给予李忠献、王玉东、聂世超、李晓亚四同志党内警告处分。三是一些农村基层干部在社会保障中优亲厚友，吃拿卡要。如：火店乡张染坊村支部书记张目矿在其岳父张存修、岳母吴秀英不符合农村五保条件的情况下，为其申请办理了农村五保。县纪委决定给予张目矿党内警告处分，取消其岳父岳母五保资格。马头镇蔡柏园村原支部书记朱朝彦在为蔡柏元村村民蔡礼江、蔡礼道申请办理五保，收取每人300元现金；在为村民黄立金申请办理农村低保，收取700元现金和两瓶口子酒。县纪委给予朱朝彦党内严重警告处分。四是一些党员领导干部工作失职失察、监管不力。如：郭店镇组织委员朱长体在王刘庄村选举换届中，在其原支部书记陈广玉被县纪委给予党内严重

警告处分，不符合候选人资格的情况下，参与选举成为王刘庄村支部书记，朱长体身为郭店镇组织委员工作失职，县纪委给予朱长体同志党内警告处分，取消陈广玉村支部书记职务。县环保局、工信局作为环境保护、节能综合利用主管部门，在落实淘汰落后产能工作中，因监督不力问题对相关负责人县环保局党组成员卢勇政务警告、环境监察三大队队长余理勇政务记过、县工信局副局长刘道坤政务警告、工信局节能与综合利用股股长张辉政务记过、质量技术监督局稽查大队中队长朱团结政务记过、产业集聚区规划中心主任尹小勇政务记过。

（二）个别行业部门内控机制不健全，制度执行不到位，违规违纪甚至违法现象多发易发。在曹集乡王楼村农村土地确权颁证工作中，县农业畜牧局严重不负责任，在没有基本农田成果图、无法确认是否基本农田的情况下，盲目填写并加盖公章予以确认，致使王楼村378户1398.67亩耕地的《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证》上“是否基本农田”一栏填写错误；发现错误后又不积极主动排查整改，敷衍应付，致使错证问题没有得到及时纠正，被中央新闻媒体报道，在社会上造成严重不良影响。2018年12月20日，农业畜牧局党组书记、局长胡清华，分管土地确权工作的党组成员、副主任科员马海钦，农经站长谢艳梅分别受到党纪政务处分，并在全县范围内开展以案促改工作。2013年至2014年，夏邑华邑置业有限公司应缴纳营业税、城市维护建设税、地方教育附加费、印花税共1287374.67元。2017年4月18日该公司补缴税款330000元，给国家税收造成损失957374.67元，2019年6月12日县国税局干部邵璇、贾恩玉、杨光辉等人没有严格履行监管责任被县法院认定犯玩忽职守罪、免于刑事处罚，2019年10月28日县纪委分别给予三人留党察看一年处分。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的分社主任付克伟等6人未能严格按照信用社工作章程的相关规定，对申请抵押房产信息的真实性、合法性进行调查，致使贺某某利用虚假房产信息多次骗取贷款合计5800多万元，给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造成巨额损失，严重扰乱了我县的金融秩序。

（三）纪律作风建设还不够扎实有效，形式主义、官僚主义问题在一定程度上仍然存在，违反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四风”问题禁而不止。如，2018年，市脱贫攻坚督查暗访组到孔庄乡大靳庄村暗访时，该村存在着扶贫工作流于形式，没有档案，扶贫基础数据不完善、贫困户识别不精准、意识形态责任落实不到位等问题。2019年全县开展的“形式主义、官僚主义”对号整改活动中，县盐业总公司上报《形式主义、官僚主义“对号整改”情况登记表》与县农机中心上报表格雷同，系填表人员用手机翻拍农机中心表格并照抄照搬；民政局以案促改报告中竟然有“镇纪委”字样，全县通报批评。还有个别单位或党员干部心存侥幸，仍不收敛不收手，顶风违纪，违反中央八项规定精神。2015年至2017年，县林业局森林公安分局开会研究，以“特情耳目费”名义发放春节福利共计68020元，森林公安分局领导班子成员分别受到党纪政务处分，全县通报并以案促改。

（四）治理基层“微腐败”问题还有差距。通过持续不断的扶贫领域专项治理和作风建设年提升活动，群众合法权益得到切实维护，群众的获得感、幸福感明显增强。但群众身边的腐败和作风问题依然易发多发，2016年以来，反映涉农问题线索占线索处置总数的60%以上。主要表现为一些村组干部在政策执行及资源分配过程中存在偏差、有失公平，损害群众利益；部分乡村财务管理不规范，长期账目不公开，挪用、贪污、套取、私分涉农资金；部分基层干部借村组修路、农户建房之机，乱收费、乱集资、乱摊派；部分乡村干部在扶贫资金分配、扶贫项目实施中以权谋私，失职失责。

（五）审查调查安全面临新挑战。一是办案安全制度落实不到位。近年来，审查调查安全问题得到空前重视，也都制定出台了相关安全制度，但部分办案人员对制度规定执行落实不到位。二是对办案安全概念理解片面。重程序上、实体上的安全，忽略被谈话人的心理安全。如，“走读式”谈话中，办案人员一般都能严格遵守“走读式”谈话工作流程要求，通知被谈话人所对应的管理单位派人接送，填写接送交接表，

保证“走读式”谈话人安全到达，安全离开。但在谈话方案的制定上，注重更多的是如何查清问题事实，固定相关证据，而谈话后如何疏导被谈话人情绪，减轻被谈话人压力，做好被谈话人离开后的安全防控工作，则很少能够顾及。三是程序安全和实体安全并重效果欠缺。程序安全漏洞主要表现为存在超期办案、逾期补签问题。监察体制改革后，对各种程序、文书等有了更加严格的要求，程序不合法必然导致证据不合法，影响了案件质量。

（六）“三不”一体推进机制尚不够完善，监督体系还不够协同高效，监督执纪理念尚需进一步转变。反腐形势依然严峻复杂，不敢腐的强力震慑、不能腐的制度笼子、不想腐的思想自觉还没有达到同向发力，纪律监督、监察监督、巡察监督、派驻监督还没有真正形成合力，监督效果还不够凸显。比如目前实行综合派驻，监督多个单位，派驻纪检监察组虽然机构已经建立，但是仅仅明确了一名专职人员，加之业务还不够熟练，导致派驻监督作用发挥不够好；我县派出乡镇监察员办公室后，聘任了726名廉情监督员，作用发挥并不到位，还没有一起问题线索通过廉情监督员移交到纪检监察机关。监督执纪“四种形态”运用还不够精准，与单位“一把手”日常谈话提醒和主动约谈少，第一种形态占比还有待提升；对“三个区分开来”的实质理解不够透彻，运用不够充分，大胆探索与实践、合理容错纠错仍需加强。

（一）个别单位对一体推进“三不机制”仍存在一些认识误区。比如，缺乏整体思维，认为不敢腐、不能腐、不想腐存在一个固定的先后次序，只能一个先一个后，不能做到总体规划；缺乏价值思维，认为不敢腐、不能腐、不想腐所产生的政绩不同，有选择地开展工作，不能做到协同共治；缺乏战略思想，满足于一时一地的反腐败成绩，没有从全球治理、国家治理、政党发展等长远角度认识不敢腐、不能腐、不想腐的战略意义。这些认识误区割裂了不敢腐、不能腐、不想腐之间的内在联系，削弱了三者的重要地位，让管党治党工作达到“严厉”但达不到“严密”，解决了“外症”而未触及

“内疾”，没有从根源上解决腐败和作风问题。

（二）一体推进“三不机制”过程中还存在单向思维窠臼和本位主义倾向。导致个别单位主要负责人认识不敢腐、不能腐、不想腐之间前后失联、衔接不畅、环节断裂等问题，没有很好的把三者的独有优势转化成反腐败整体效能。

（三）一体推进“三不机制”的责任落实还不到位。在具体实践中，构建不敢腐、不能腐、不想腐同向发力的工作机制和平台还有待进一步加强。建立健全相关制度机制，主动破解不敢腐、不能腐、不想腐相互分离的问题还时有发生。自觉将不敢腐、不能腐、不想腐工作缺乏同步谋划、同步部署、同步推进、同步落实的协同性。

（四）推动监督执纪问责和监督调查处置还需要进一步融合。推动主体责任、监督责任贯通协同、形成合力的机制还需要逐步探索，评价考核机制还没有完全形成。导致考核评价流于形式。

（一）立足加强组织领导，落实“两个责任”。一体推进“三不”机制，关键在“一把手”。各级党委（党组）主要负责人切实担负起主体责任，把领班子、带队伍体现在日常监管中，同时加强压力传导和责任落实。充实完善反腐败协调小组职责职能，发挥好党委统一领导下指挥、协调、指导、推进反腐败工作平台作用。纪检监察机关认真履行协助职责和监督责任，协助党委（党组）抓好组织协调和督促落实，督促主责部门履职尽责。强化责任担当，做实日常监督，综合运用平时观察、谈心谈话、检查抽查、受理信访举报、督促巡察整改、提出纪检监察建议等方式，抓早抓小、防微杜渐，避免小错酿成大错。

（二）立足反腐败斗争形势，从严惩治腐败。对当前反腐败斗争依然严峻复杂的形势要有充分的估计和认识，惩治腐败的高压态势绝不能松。构建一体推进“三不”体制机制，也

必须牢牢守住惩治这个支撑和底线。坚持无禁区、全覆盖、零容忍，坚持重遏制、强高压、长震慑，坚持减存量、遏增量，紧盯权力集中、资金资产集聚的领域和行业，集中力量开展腐败问题治理；紧盯关键少数，对不收敛不收手、不知止不停止的，发现一起、查处一起、曝光一起。

（三）立足精准运用“四种形态”，体现严管厚爱。综合运用多种处理手段，通过信访核查、舆情分析等多种方式，及时收集和掌握党员干部身上存在的苗头性倾向性问题，采取通报批评、谈话函询、诫勉谈话等方式，及时咬耳扯袖。注重因事因时分类施策，坚持以纪律为尺子，综合考虑违纪问题性质、严重程度、后果影响等各方面情况，分类处置，审慎稳妥做好“四种形态”相互转化工作，做到宽严相济，精准得当，实现政治效果、纪法效果和社会效果的有机统一。

（四）立足把握“三个区分开来”，激发工作热情。准确把握“三个区分开来”，用好宽与严、惩与治、容错与纠错的辩证法，对出以公心、出发点是为了发展和群众利益而犯错的干部，鼓励他们大胆试、放心闯，使干部尽心谋事、尽力干事。对为官不为的干部及时教育调整，优先提拔敢担当、有作为的干部，让干事创业的干部受重用、让消极怠政的干部没市场。对群众关心关注的重大项目和重点工作通过公开透明的工作程序，让群众了解、掌握和监督干部的行为，体谅干部的努力和付出，包容干部出现的失误和差错，激发党员干部干事创业热情。

（五）立足对权力的监督制约，扎紧制度笼子。一是科学配置内部权力和职能职责，健全权责清单制度，推进权力运行公开透明，完善发现问题、纠正偏差、精准问责有效机制，压减权力寻租空间。二是加强对权力集中、资金密集、资源丰富部门和行业的监督，增强制度执行力，真正把规矩严起来、挺起来和立起来，把公权力置于严密监督之下，铲除腐败滋生的土壤。加强“最多跑一次”监督检查，进一步深化“最多跑一次”改革，推动营商环境持续优化。三是发挥

综合监督体系作用，把党内监督同国家机关监督、民主监督、司法监督、群众监督、舆论监督贯通起来，充分发挥各项监督的作用，增强监督合力。四是严格依规依纪依法，树立法治意识、规矩意识、程序意识、证据意识，严格依照规定权限、规则、程序开展监督执纪工作，确保安全。

三不一体推进工作总结篇三

按照夏邑县纪委办公室通知要求，采取实地走访、召开座谈会等形式，针对我县“三不”一体推进存在的问题原因及对策进行专题调研。现报告如下：

（一）一些党员干部违规违纪违法屡禁不止。一是一些党员干部利用职权和职务上的影响谋取私利。如：韩道口镇原人大主席郭华身违规承建项目工程，从中谋取利益；滥用职权，违规办理二胎生育证，并收取社会抚养费和利用职务上的便利，非法占用公共财物，涉嫌犯滥用职权和贪污罪。县纪委给予郭华开除党籍、开除公职处分，收缴其违纪所得，将其涉嫌犯罪问题移交司法机关处理。二是有些领导干部利用职权或职务上的影响侵占公私财物。如：桑垌乡主任科员李忠献等人在土地综合整治项目中私自收取郭楼、牛集等村配套资金，用修路款缴纳个人手机费，县纪委给予李忠献、王玉东、聂世超、李晓亚四同志党内警告处分。三是一些农村基层干部在社会保障中优亲厚友，吃拿卡要。如：火店乡张染坊村支部书记张目矿在其岳父张存修、岳母吴秀英不符合农村五保条件的情况下，为其申请办理了农村五保。县纪委决定给予张目矿党内警告处分，取消其岳父岳母五保资格。马头镇蔡柏园村原支部书记朱朝彦在为蔡柏元村村民蔡礼江、蔡礼道申请办理五保，收取每人300元现金；在为村民黄立金申请办理农村低保，收取700元现金和两瓶口子酒。县纪委给予朱朝彦党内严重警告处分。四是一些党员领导干部工作失职失察、监管不力。如：郭店镇组织委员朱长体在王刘庄村选举换届中，在其原支部书记陈广玉被县纪委给予党内严重警告处分，不符合候选人资格的情况下，参与选举成为王刘

庄村支部书记，朱长体身为郭店镇组织委员工作失职，县纪委给予朱长体同志党内警告处分，取消陈广玉村支部书记职务。县环保局、工信局作为环境保护、节能综合利用主管部门，在落实淘汰落后产能工作中，因监督不力问题对相关负责人县环保局党组成员卢勇政务警告、环境监察三大队队长余理勇政务记过、县工信局副局长刘道坤政务警告、工信局节能与综合利用股股长张辉政务记过、质量技术监督局稽查大队中队长朱团结政务记过、产业集聚区规划中心主任尹小勇政务记过。

（二）个别行业部门内控机制不健全，制度执行不到位，违规违纪甚至违法现象多发易发。在曹集乡王楼村农村土地确权颁证工作中，县农业畜牧局严重不负责任，在没有基本农田成果图、无法确认是否基本农田的情况下，盲目填写并加盖公章予以确认，致使王楼村378户1398.67亩耕地的《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证》上“是否基本农田”一栏填写错误；发现错误后又不积极主动排查整改，敷衍应付，致使错证问题没有得到及时纠正，被中央新闻媒体报道，在社会上造成严重不良影响。2018年12月20日，农业畜牧局党组书记、局长胡清华，分管土地确权工作的党组成员、副主任科员马海钦，农经站长谢艳梅分别受到党纪政务处分，并在全县范围内开展以案促改工作。2013年至2014年，夏邑华邑置业有限公司应缴纳营业税、城市维护建设税、地方教育附加费、印花税共1287374.67元。2017年4月18日该公司补缴税款330000元，给国家税收造成损失957374.67元，2019年6月12日县国税局干部邵璇、贾恩玉、杨光辉等人没有严格履行监管责任被县法院认定犯玩忽职守罪、免于刑事处罚，2019年10月28日县纪委分别给予三人留党察看一年处分。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的分社主任付克伟等6人未能严格按照信用社工作章程的相关规定，对申请抵押房产信息的真实性、合法性进行调查，致使贺某某利用虚假房产信息多次骗取贷款合计5800多万元，给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造成巨额损失，严重扰乱了我县的金融秩序。

（三）纪律作风建设还不够扎实有效，形式主义、官僚主义问题在一定程度上仍然存在，违反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四风”问题禁而不止。如，2018年，市脱贫攻坚督查暗访组到孔庄乡大靳庄村暗访时，该村存在着扶贫工作流于形式，没有档案，扶贫基础数据不完善、贫困户识别不精准、意识形态责任落实不到位等问题。2019年全县开展的“形式主义、官僚主义”对号整改活动中，县盐业总公司上报《形式主义、官僚主义“对号整改”情况登记表》与县农机中心上报表格雷同，系填表人员用手机翻拍农机中心表格并照抄照搬；民政局以案促改报告中竟然有“镇纪委”字样，全县通报批评。还有个别单位或党员干部心存侥幸，仍不收敛不收手，顶风违纪，违反中央八项规定精神。2015年至2017年，县林业局森林公安分局开会研究，以“特情耳目费”名义发放春节福利共计68020元，森林公安分局领导班子成员分别受到党纪政务处分，全县通报并以案促改。

（四）治理基层“微腐败”问题还有差距。通过持续不断的扶贫领域专项治理和作风建设年提升活动，群众合法权益得到切实维护，群众的获得感、幸福感明显增强。但群众身边的腐败和作风问题依然易发多发，2016年以来，反映涉农问题线索占线索处置总数的60%以上。主要表现为一些村组干部在政策执行及资源分配过程中存在偏差、有失公平，损害群众利益；部分乡村财务管理不规范，长期账目不公开，挪用、贪污、套取、私分涉农资金；部分基层干部借村组修路、农户建房之机，乱收费、乱集资、乱摊派；部分乡村干部在扶贫资金分配、扶贫项目实施中以权谋私，失职失责。

（五）审查调查安全面临新挑战。一是办案安全制度落实不到位。近年来，审查调查安全问题得到空前重视，也都制定出台了相关安全制度，但部分办案人员对制度规定执行落实不到位。二是对办案安全概念理解片面。重程序上、实体上的安全，忽略被谈话人的心理安全。如，“走读式”谈话中，办案人员一般都能严格遵守“走读式”谈话工作流程要求，通知被谈话人所对应的管理单位派人接送，填写接送交接表，

保证“走读式”谈话人安全到达，安全离开。但在谈话方案的制定上，注重更多的是如何查清问题事实，固定相关证据，而谈话后如何疏导被谈话人情绪，减轻被谈话人压力，做好被谈话人离开后的安全防控工作，则很少能够顾及。三是程序安全和实体安全并重效果欠缺。程序安全漏洞主要表现为存在超期办案、逾期补签问题。监察体制改革后，对各种程序、文书等有了更加严格的要求，程序不合法必然导致证据不合法，影响了案件质量。

（六）“三不”一体推进机制尚不够完善，监督体系还不够协同高效，监督执纪理念尚需进一步转变。反腐形势依然严峻复杂，不敢腐的强力震慑、不能腐的制度笼子、不想腐的思想自觉还没有达到同向发力，纪律监督、监察监督、巡察监督、派驻监督还没有真正形成合力，监督效果还不够凸显。比如目前实行综合派驻，监督多个单位，派驻纪检监察组虽然机构已经建立，但是仅仅明确了一名专职人员，加之业务还不够熟练，导致派驻监督作用发挥不够好；我县派出乡镇监察员办公室后，聘任了726名廉情监督员，作用发挥并不到位，还没有一起问题线索通过廉情监督员移交到纪检监察机关。监督执纪“四种形态”运用还不够精准，与单位“一把手”日常谈话提醒和主动约谈少，第一种形态占比还有待提升；对“三个区分开来”的实质理解不够透彻，运用不够充分，大胆探索与实践、合理容错纠错仍需加强。

（一）个别单位对一体推进“三不机制”仍存在一些认识误区。比如，缺乏整体思维，认为不敢腐、不能腐、不想腐存在一个固定的先后次序，只能一个先一个后，不能做到总体规划；缺乏价值思维，认为不敢腐、不能腐、不想腐所产生的政绩不同，有选择地开展工作的，不能做到协同共治；缺乏战略思想，满足于一时一地的反腐败成绩，没有从全球治理、国家治理、政党发展等长远角度认识不敢腐、不能腐、不想腐的战略意义。这些认识误区割裂了不敢腐、不能腐、不想腐之间的内在联系，削弱了三者的重要地位，让管党治党工作达到“严厉”但达不到“严密”，解决了“外症”而未触及

“内疾”，没有从根源上解决腐败和作风问题。

（二）一体推进“三不机制”过程中还存在单向思维窠臼和本位主义倾向。导致个别单位主要负责人认识不敢腐、不能腐、不想腐之间前后失联、衔接不畅、环节断裂等问题，没有很好的把三者的独有优势转化成反腐败整体效能。

（三）一体推进“三不机制”的责任落实还不到位。在具体实践中，构建不敢腐、不能腐、不想腐同向发力的工作机制和平台还有待进一步加强。建立健全相关制度机制，主动破解不敢腐、不能腐、不想腐相互分离的问题还时有发生。自觉将不敢腐、不能腐、不想腐工作缺乏同步谋划、同步部署、同步推进、同步落实的协同性。

（四）推动监督执纪问责和监督调查处置还需要进一步融合。推动主体责任、监督责任贯通协同、形成合力的机制还需要逐步探索，评价考核机制还没有完全形成。导致考核评价流于形式。

（一）立足加强组织领导，落实“两个责任”。一体推进“三不”机制，关键在“一把手”。各级党委（党组）主要负责人切实担负起主体责任，把领班子、带队伍体现在日常监管中，同时加强压力传导和责任落实。充实完善反腐败协调小组职责职能，发挥好党委统一领导下指挥、协调、指导、推进反腐败工作平台作用。纪检监察机关认真履行协助职责和监督责任，协助党委（党组）抓好组织协调和督促落实，督促主责部门履职尽责。强化责任担当，做实日常监督，综合运用平时观察、谈心谈话、检查抽查、受理信访举报、督促巡察整改、提出纪检监察建议等方式，抓早抓小、防微杜渐，避免小错酿成大错。

（二）立足反腐败斗争形势，从严惩治腐败。对当前反腐败斗争依然严峻复杂的形势要有充分的估计和认识，惩治腐败的高压态势绝不能松。构建一体推进“三不”体制机制，也

必须牢牢守住惩治这个支撑和底线。坚持无禁区、全覆盖、零容忍，坚持重遏制、强高压、长震慑，坚持减存量、遏增量，紧盯权力集中、资金资产集聚的领域和行业，集中力量开展腐败问题治理；紧盯关键少数，对不收敛不收手、不知止不停止的，发现一起、查处一起、曝光一起。

（三）立足精准运用“四种形态”，体现严管厚爱。综合运用多种处理手段，通过信访核查、舆情分析等多种方式，及时收集和掌握党员干部身上存在的苗头性倾向性问题，采取通报批评、谈话函询、诫勉谈话等方式，及时咬耳扯袖。注重因事因时分类施策，坚持以纪律为尺子，综合考虑违纪问题性质、严重程度、后果影响等各方面情况，分类处置，审慎稳妥做好“四种形态”相互转化工作，做到宽严相济，精准得当，实现政治效果、纪法效果和社会效果的有机统一。

（四）立足把握“三个区分开来”，激发工作热情。准确把握“三个区分开来”，用好宽与严、惩与治、容错与纠错的辩证法，对出以公心、出发点是为了发展和群众利益而犯错的干部，鼓励他们大胆试、放心闯，使干部尽心谋事、尽力干事。对为官不为的干部及时教育调整，优先提拔敢担当、有作为的干部，让干事创业的干部受重用、让消极怠政的干部没市场。对群众关心关注的重大项目和重点工作通过公开透明的工作程序，让群众了解、掌握和监督干部的行为，体谅干部的努力和付出，包容干部出现的失误和差错，激发党员干部干事创业热情。

（五）立足对权力的监督制约，扎紧制度笼子。一是科学配置内部权力和职能职责，健全权责清单制度，推进权力运行公开透明，完善发现问题、纠正偏差、精准问责有效机制，压减权力寻租空间。二是加强对权力集中、资金密集、资源丰富部门和行业的监督，增强制度执行力，真正把规矩严起来、挺起来和立起来，把公权力置于严密监督之下，铲除腐败滋生的土壤。加强“最多跑一次”监督检查，进一步深化“最多跑一次”改革，推动营商环境持续优化。三是发挥

综合监督体系作用，把党内监督同国家机关监督、民主监督、司法监督、群众监督、舆论监督贯通起来，充分发挥各项监督的作用，增强监督合力。四是严格依规依纪依法，树立法治意识、规矩意识、程序意识、证据意识，严格依照规定权限、规则、程序开展监督执纪工作，确保安全。

（六）立足筑牢拒腐防变堤坝，强化思想教育。一是提升党性修养。深化廉政文化“六进”活动，加强思想道德和党性教育，扎实推进“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制度化常态化，把教育成果不断转化为坚定理想信念、砥砺党性心性、忠诚履职尽责的思想自觉和实际行动。二是做好查办案件“后半篇文章”，用活典型案例资源，开展以案为鉴、以案促改，用“身边事”教育“身边人”，引导党员干部严守纪律规矩、严明公私界限，筑牢拒腐防变的思想堤坝。大力弘扬忠诚老实、公道正派、实事求是、清正廉洁等价值观念，营造风清气正的政治生态。三是强化家风建设。强化政治家访监督，引导党员干部以规立家、修身齐家、以廉守家、文明传家，共同构筑单位与家庭廉政监督防线。充分挖掘本县家风资源、拓宽宣教渠道、创新教育平台，让廉洁文明家风蔚然成风。

三不一体推进工作总结篇四

按照夏邑县纪委办公室通知要求，采取实地走访、召开座谈会等形式，针对我县“三不”一体推进存在的问题原因及对策进行专题调研。现报告如下：

（一）一些党员干部违规违纪违法行为屡禁不止。一是一些党员干部利用职权和职务上的影响谋取私利。如：韩道口镇原人大**郭华身违规承建项目工程，从中谋取利益；滥用职权，违规办理二胎生育证，并收取社会抚养费和利用职务上的便利，非法占用公共财物，涉嫌犯滥用职权和贪污罪。县纪委给予郭华开除党籍、开除公职处分，收缴其违纪所得，将其涉嫌犯罪问题移交司法机关处理。二是有些领导干部利

用职权或职务上的影响侵占公私财物。如：桑垵乡主任科员李忠献等人在土地综合整治项目中私自收取郭楼、牛集等村配套资金，用修路款缴纳个人手机费，县纪委给予李忠献、王玉东、聂世超、李晓亚四同志党内警告处分。三是一些农村基层干部在社会保障中优亲厚友，吃拿卡要。如：火店乡张染坊村支部书记张目矿在其岳父张存修、岳母吴秀英不符合农村五保条件的情况下，为其申请办理农村五保。县纪委决定给予张目矿党内警告处分，取消其岳父岳母五保资格。马头镇蔡柏园村原支部书记朱朝彦在为蔡柏元村村民蔡礼江、蔡礼道申请办理五保，收取每人300元现金；在为村民黄立金申请办理农村低保，收取700元现金和两瓶口子酒。县纪委给予朱朝彦党内严重警告处分。四是一些党员领导干部工作失职失察、监管不力。如：郭店镇组织委员朱长体在王刘庄村选举换届中，在其原支部书记陈广玉被县纪委给予党内严重警告处分，不符合候选人资格的情况下，参与选举成为王刘庄村支部书记，朱长体身为郭店镇组织委员工作失职，县纪委给予朱长体同志党内警告处分，取消陈广玉村支部书记职务。县环保局、工信局作为环境保护、节能综合利用主管部门，在落实淘汰落后产能工作中，因监督不力问题对相关负责人县环保局党组成员卢勇政务警告、环境监察三大队队长余理勇政务记过、县工信局副局长刘道坤政务警告、工信局节能与综合利用股股长张辉政务记过、质量技术监督局稽查大队中队长朱团结政务记过、产业集聚区规划中心主任尹小勇政务记过。

（二）个别行业部门内控机制不健全，制度执行不到位，违规违纪甚至违法现象多发易发。在曹集乡王楼村农村土地确权颁证工作中，县农业畜牧局严重不负责任，在没有基本农田成果图、无法确认是否基本农田的情况下，盲目填写并加盖公章予以确认，致使王楼村378户1398.67亩耕地的《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证》上“是否基本农田”一栏填写错误；发现错误后又不积极主动排查整改，敷衍应付，致使错证问题没有得到及时纠正，被中央新闻媒体报道，在社会上造成严重影响。2018年12月20日，农业畜牧局党组书记、局长

胡清华，分管土地确权工作的党组成员、副主任科员马海钦，农经站长谢艳梅分别受到党纪政务处分，并在全县范围内开展以案促改工作。2013年至2014年，夏邑华邑置业有限公司应缴纳营业税、城市维护建设税、地方教育附加费、印花税共1287374.67元。2017年4月18日该公司补缴税款330000元，给国家税收造成损失957374.67元，2019年6月12日县国税局干部邵璇、贾恩玉、杨光辉等人没有严格履行监管责任被县人民法院认定犯玩忽职守罪、免于刑事处罚，2019年10月28日县纪委监委分别给予三人留党察看一年处分。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的分社主任付克伟等6人未能严格按照信用社工作章程的相关规定，对申请抵押房产信息的真实性、合法性进行调查，致使贺某某利用虚假房产信息多次骗取贷款合计5800多万元，给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造成巨额损失，严重扰乱了我县的金融秩序。

（三）纪律作风建设还不够扎实有效，形式主义、官僚主义问题在一定程度上仍然存在，违反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四风”问题禁而不止。如，2018年，市脱贫攻坚督查暗访组到孔庄乡大靳庄村暗访时，该村存在着扶贫工作流于形式，没有档案，扶贫基础数据不完善、贫困户识别不精准、意识形态责任落实不到位等问题。2019年全县开展的“形式主义、官僚主义”对号整改活动中，县盐业总公司上报《形式主义、官僚主义“对号整改”情况登记表》与县农机中心上报表格雷同，系填表人员用手机翻拍农机中心表格并照抄照搬；民政局以案促改报告中竟然有“镇纪委”字样，全县通报批评。还有个别单位或党员干部心存侥幸，仍不收敛不收手，顶风违纪，违反中央八项规定精神。2015年至2017年，县林业局森林公安分局开会研究，以“特情耳目费”名义发放春节福利共计68020元，森林公安分局领导班子成员分别受到党纪政务处分，全县通报并以案促改。

（四）治理基层“微腐败”问题还有差距。通过持续不断的扶贫领域专项治理和作风建设年提升活动，群众合法权益得到切实维护，群众的获得感、幸福感明显增强。但群众身边

的腐败和作风问题依然易发多发，2016年以来，反映涉农问题线索占线索处置总数的60%以上。主要表现为一些村组干部在政策执行及资源分配过程中存在偏差、有失公平，损害群众利益；部分乡村财务管理不规范，长期账目不公开，挪用、贪污、套取、私分涉农资金；部分基层干部借村组修路、农户建房之机，乱收费、乱集资、乱摊派；部分乡村干部在扶贫资金分配、扶贫项目实施中以权谋私，失职失责。

（五）审查调查安全面临新挑战。一是办案安全制度落实不到位。近年来，审查调查安全问题得到空前重视，也都制定出台了相关安全制度，但部分办案人员对制度规定执行落实不到位。二是对办案安全概念理解片面。重程序上、实体上的安全，忽略被谈话人的心理安全。如，“走读式”谈话中，办案人员一般都能严格遵守“走读式”谈话工作流程要求，通知被谈话人所对应的管理单位派人接送，填写接送交接表，保证“走读式”谈话人安全到达，安全离开。但在谈话方案的制定上，注重更多的是如何查清问题事实，固定相关证据，而谈话后如何疏导被谈话人情绪，减轻被谈话人压力，做好被谈话人离开后的安全防控工作，则很少能够顾及。三是程序安全和实体安全并重效果欠缺。程序安全漏洞主要表现为存在超期办案、逾期补签问题。监察体制改革后，对各种程序、文书等有了更加严格的要求，程序不合法必然导致证据不合法，影响了案件质量。

（六）“三不”一体推进机制尚不够完善，监督体系还不够协同高效，监督执纪理念尚需进一步转变。反腐形势依然严峻复杂，不敢腐的强力震慑、不能腐的制度笼子、不想腐的思想自觉还没有达到同向发力，纪律监督、监察监督、巡察监督、派驻监督还没有真正形成合力，监督效果还不够凸显。比如目前实行综合派驻，监督多个单位，派驻纪检监察组虽然机构已经建立，但是仅仅明确了一名专职人员，加之业务还不够熟练，导致派驻监督作用发挥不够好；我县派出乡镇监察员办公室后，聘任了726名廉情监督员，作用发挥并不到位，还没有一起问题线索通过廉情监督员移交到纪检监察机

关。监督执纪“四种形态”运用还不够精准，与单位“一把手”日常谈话提醒和主动约谈少，第一种形态占比还有待提升；对“三个区分开来”的实质理解不够透彻，运用不够充分，大胆探索与实践、合理容错纠错仍需加强。

（一）个别单位对一体推进“三不机制”仍存在一些认识误区。比如，缺乏整体思维，认为不敢腐、不能腐、不想腐存在一个固定的先后次序，只能一个先一个后，不能做到总体规划；缺乏价值思维，认为不敢腐、不能腐、不想腐所产生的政绩不同，有选择地开展工作，不能做到协同共治；缺乏战略思想，满足于一时一地的反腐败成绩，没有从全球治理、国家治理、政党发展等长远角度认识不敢腐、不能腐、不想腐的战略意义。这些认识误区割裂了不敢腐、不能腐、不想腐之间的内在联系，削弱了三者的重要地位，让管党治党工作达到“严厉”但达不到“严密”，解决了“外症”而未触及“内疾”，没有从根源上解决腐败和作风问题。

（二）一体推进“三不机制”过程中还存在单向思维窠臼和本位主义倾向。导致个别单位主要负责人认识不敢腐、不能腐、不想腐之间前后失联、衔接不畅、环节断裂等问题，没有很好的把三者的独有优势转化成反腐败整体效能。

（三）一体推进“三不机制”的责任落实还不到位。在具体实践中，构建不敢腐、不能腐、不想腐同向发力的工作机制和平台还有待进一步加强。建立健全相关制度机制，主动**不敢腐、不能腐、不想腐相互分离的问题还时有发生。自觉将不敢腐、不能腐、不想腐工作缺乏同步谋划、同步部署、同步推进、同步落实的协同性。

（四）推动监督执纪问责和监督调查处置还需要进一步融合。推动主体责任、监督责任贯通协同、形成合力的机制还需要逐步探索，评价考核机制还没有完全形成。导致考核评价流于形式。

（一）立足加强组织领导，落实“两个责任”。一体推进“三不”机制，关键在“一把手”。各级党委（党组）主要负责人切实担负起主体责任，把领班子、带队伍体现在日常监管中，同时加强压力传导和责任落实。充实完善反腐败协调小组职责职能，发挥好党委统一领导下指挥、协调、指导、推进反腐败工作平台作用。纪检监察机关认真履行协助职责和监督责任，协助党委（党组）抓好组织协调和督促落实，督促主责部门履职尽责。强化责任担当，做实日常监督，综合运用平时观察、谈心谈话、检查抽查、受理信访举报、督促巡察整改、提出纪检监察建议等方式，抓早抓小、防微杜渐，避免小错酿成大错。

（二）立足反腐败斗争形势，从严惩治腐败。对当前反腐败斗争依然严峻复杂的形势要有充分的估计和认识，惩治腐败的高压态势绝不能松。构建一体推进“三不”体制机制，也必须牢牢守住惩治这个支撑和底线。坚持无禁区、全覆盖、零容忍，坚持重遏制、强高压、长震慑，坚持减存量、遏增量，紧盯权力集中、资金资产集聚的领域和行业，集中力量开展腐败问题治理；紧盯关键少数，对不收敛不收手、不知止不停止的，发现一起、查处一起、曝光一起。

（三）立足精准运用“四种形态”，体现严管厚爱。综合运用多种处理手段，通过信访核查、舆情分析等多种方式，及时收集和掌握党员干部身上存在的苗头性倾向性问题，采取通报批评、谈话函询、诫勉谈话等方式，及时咬耳扯袖。注重因事因时分类施策，坚持以纪律为尺子，综合考虑违纪问题性质、严重程度、后果影响等各方面情况，分类处置，审慎稳妥做好“四种形态”相互转化工作，做到宽严相济，精准得当，实现政治效果、纪法效果和社会效果的有机统一。

（四）立足把握“三个区分开来”，激发工作热情。准确把握“三个区分开来”，用好宽与严、惩与治、容错与纠错的辩证法，对出以公心、出发点是为了发展和群众利益而犯错的干部，鼓励他们大胆试、放心闯，使干部尽心谋事、尽力干事。

对为官不为的干部及时教育调整，优先提拔敢担当、有作为的干部，让干事创业的干部受重用、让消极怠政的干部没市场。对群众关心关注的重大项目和重点工作通过公开透明的工作程序，让群众了解、掌握和监督干部的行为，体谅干部的努力和付出，包容干部出现的失误和差错，激发党员干部干事创业热情。

（五）立足对权力的监督制约，扎紧制度笼子。一是科学配置内部权力和职能职责，健全权责清单制度，推进权力运行公开透明，完善发现问题、纠正偏差、精准问责有效机制，压减权力寻租空间。二是加强对权力集中、资金密集、资源富集部门和行业的监督，增强制度执行力，真正把规矩严起来、挺起来和立起来，把公权力置于严密监督之下，铲除腐败滋生的土壤。加强“最多跑一次”监督检查，进一步深化“最多跑一次”改革，推动营商环境持续优化。三是发挥综合监督体系作用，把党内监督同国家机关监督、民主监督、司法监督、群众监督、舆论监督贯通起来，充分发挥各项监督的作用，增强监督合力。四是严格依规依纪依法，树立法治意识、规矩意识、程序意识、证据意识，严格依照规定权限、规则、程序开展监督执纪工作，确保安全。

（六）立足筑牢拒腐防变堤坝，强化思想教育。一是提升党性修养。深化廉政文化“六进”活动，加强思想道德和党性教育，扎实推进“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制度化常态化，把教育成果不断转化为坚定理想信念、砥砺党性心性、忠诚履职尽责的思想自觉和实际行动。二是做好查办案件“后半篇文章”，用活典型案例资源，开展以案为鉴、以案促改，用“身边事”教育“身边人”，引导党员干部严守纪律规矩、严明公私界限，筑牢拒腐防变的思想堤坝。大力弘扬忠诚老实、公道正派、实事求是、清正廉洁等价值观念，营造风清气正的政治生态。三是强化家风建设。强化政治家家访监督，引导党员干部以规立家、修身齐家、以廉守家、文明传家，共同构筑单位与家庭廉政监督防线。充分挖掘本县家风资源、拓宽宣教渠道、创新教育平台，让廉洁文明家风

蔚。

三不一体推进工作总结篇五

***总书记指出，一体推进不敢腐、不能腐、不想腐，不仅是反腐败斗争的基本方针，也是新时代全面从严治党的重要方略。**镇纪委牢牢把握惩治腐败不放松，教育预防不手软“两手都要硬”的要求，一方面加大惩治力度持续通报曝光，以“零容忍”高压态势精准有力整治群众身边腐败问题，另一方面做细做实审查调查“后半篇文章”，坚持用“身边事”教育“身边人”，做到查处一案、警示一片、规范一方，在一体推进三不建设中作出积极努力，进而实现惩中治、治中惩、惩治同向、同步，营造风清气正的政治生态环境。

一是不收敛不收手现象仍然存在。在持续高压的反腐态势下，多数党员干部有所收敛，能认真遵守纪律规定，认真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等相关要求，作风建设向好向上发展。但是，仍有个别党员干部抱有侥幸心理，依然存在不收敛不收手问题。从我镇纪律审查调查情况来看，处分人数中仍有部分案件发生在十九大以后，说明在持续高压反腐的情况下，仍有干部顶风违纪。比如，农房改善工程中虚报冒领、骗取种植补贴等手段，利用职务便利，非法收受钱财等违纪违法行为，对于有党纪国法中明文的规定，总有些党员干部存在“上有政策，下有对策”的不良思想。比如给村民办事拿回扣、暗示村民向其表示感谢的问题偶有发生。

二是制度笼子仍存在漏洞。近年来，虽然已经建立了重大事项报告制度、述职述廉制度、民主评议等一系列权力制约机制，但制度建设始终不能与农村治理实际更好的融合。农村治理过程中关键就要建制度守规矩，靠制度来科学决策，用制度来推进工作。用制度管权管人管事、按规矩办事处事成事，让制度成为拒腐防变的源头防线。此外，目前还存在法规制度之间关联性不强，衔接度不高，制度多而不精，制度落实不够到位等问题。有时在制度执行上往往停留在用会议

落实会议、用文件落实文件的一般性要求上，且有时搞形式主义，对上级的制度只满足于照抄照转，至于贯彻落实措施是否符合乡镇、农村实际，是否具有针对性和实效性，考虑甚少。

三是不想腐的思想防线还未从根本上筑牢。在当前反腐败的高压态势下，党员干部队伍的作风实现了基本好转，“四风”问题有所收敛，但树倒根存，一些党员干部对“反四风”问题的认识，仅停留在“不敢腐”上，而不是“不想腐”上，其内心“不想腐”的自觉尚未完全形成。部分党员廉洁意识较差，尤其是村干部，大多数文化程度偏低、服务意识、法律意识较为淡薄，贪占心理和侥幸心理严重，极易损害村民利益。还有个别干部不注重学习，素质得不到有效提升，法纪防线极易垮塌，比如一些村干部挪用集体资金，还理所当然的认为“我没有贪污侵占，钱是给公家用的，没有什么问题”。

一是要积极发挥法律法规的震慑作用，让人不敢腐。一要保持高压态势，坚持把党的纪律和规矩挺在前面，让有腐必惩、有贪必肃成为常态，完善作风和纪律等相关管理制度，增强制度执行力，真正把规矩严起来、挺起来和立起来，要持续保持正风反腐的高压态势，严惩一批不收敛不收手的违纪违法分子，巩固压倒性胜利成果。二要增加贪腐成本。要增加党员干部和公职人员的廉政档案管理和应用权重，通过增加贪腐的经济成本、政治成本、生活成本和社会成本等，在深入反腐败斗争中，通过日常廉政教育活动，警醒党员干部算好“亲情账”、“良心账”、“自由账”，形成“不敢腐”的强大震慑力。三要压实主体责任。要将履行主体责任与监督责任等与选拔任用、晋升职级等相挂钩，对于出现违纪违法或多次出现问题的主要负责人实行降级使用或免予任用，通过考评杠杆和增加责任权重，推动纪委主动履责，积极尽责。